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现将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江镇平先生、赖小平先生、林少芬女士组成，其中召集人由江镇平先生担任；2022 年 1 月 25 日董事会换届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骆涛先生、赖小平先生、米琪先生组成，其中召集人由骆涛先生（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审计委员会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要求。

###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共召开七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2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会议上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年度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或“年审会计师”）编制的年度审计计划及审计重点等内容，审计委员会重点关注审计报告的真实、合法、完整，内部控制整改进度、业绩预告披露等事项。

（二）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第二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年审会计师汇报了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情况，天职国际介绍了审计中的重大事项、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意见类型等内容。

（三）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第三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五项议案，并一致同意将前述议案按规定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2022年8月18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第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同意将2022年半年度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度第五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及《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2022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度第六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委员认为增加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原则，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2022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机构第一次沟通会会议，就公司2022年度审计计划、审计机构独立性、公司内控整改情况等内容进行沟通。

###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评估，认为其作为公司聘任的外部审计机构，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和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工作的经验和能力，坚持了审计独立性，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因此，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成果及期末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认真审阅了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时，公司针

对内控缺陷制定相关整改措施，贯彻落实整改工作，并通过聘请第三方机构重新梳理与优化内控工作，制定内部控制手册。

#### （四）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开展沟通、交流，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工作，提高审计效率，充分发挥审计监督职能，保证高效准确的完成相关审计工作。

#### （五）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注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认真细致的查阅关联交易内容以及必要的文件资料，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审议，认为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原则，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在审议相关事项时进行了回避表决，会议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六）审议公司计提预计负债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认为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能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及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

### 四、总体评价

2022年度，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勤勉尽职，听取和监督公司的外部审计，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对促进公司建立、完善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积极建言。

2023年，我们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工作，发挥监督职能，持续对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检查等工作督导，同时加强与公司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不断提升科学决策能力和提高议事效率，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特此报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